

2024年度
苍溪县桥溪乡卫生院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 主要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3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2
第四部分 附件	15
第五部分 附表	16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二、 收入决算表	16
三、 支出决算表	16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6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6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单位主要职能

1. 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综合提供预防、保健和基本医疗服务。
2. 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做好传染病、地方病防治和疫情等农村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严重危害农民身体健康的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
3. 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工作。
4. 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提高住院分娩率，改善儿童营养状况。
5. 积极做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服务、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康复等工作。
6.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保健知识，指导群众改善居住、饮食、饮水和环境卫生条件，引导和帮助农民建立良好的卫生习惯。

（二）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医疗业务工作

门诊与住院服务全年门诊就诊人数达0.88万人次，较去年减少2%。住院患者224人次，出院患者治愈率达到88%，好转率为11%，

患者满意度达到100%以上。

2. 公共卫生服务

居民健康档案管理累计建立居民健康档案5480份，建档率达到97.4%。对档案进行动态管理，及时更新居民健康信息，为居民提供个性化的健康服务。老年人及中医药管理辖区共有老年人1631人，2024年免费健康体检1225人，中医药服务1309人。

3. 人才队伍建设

人员培训组织院内业务培训4次，选派医务人员参加上级部门举办的各类培训、学术会议11人次。鼓励医务人员参加继续教育，提升学历水平和专业技能。目前，我院拥有中级职称2人，初级职称6人。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桥溪乡卫生院属于苍溪县卫生健康局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1个，其中行政机构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0个，其他事业机构1个。

纳入2024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

1. 苍溪县桥溪乡卫生院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34. 21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0. 81万元，下降11. 6%。主要变动原因是事业收入减少，财政项目项目拨款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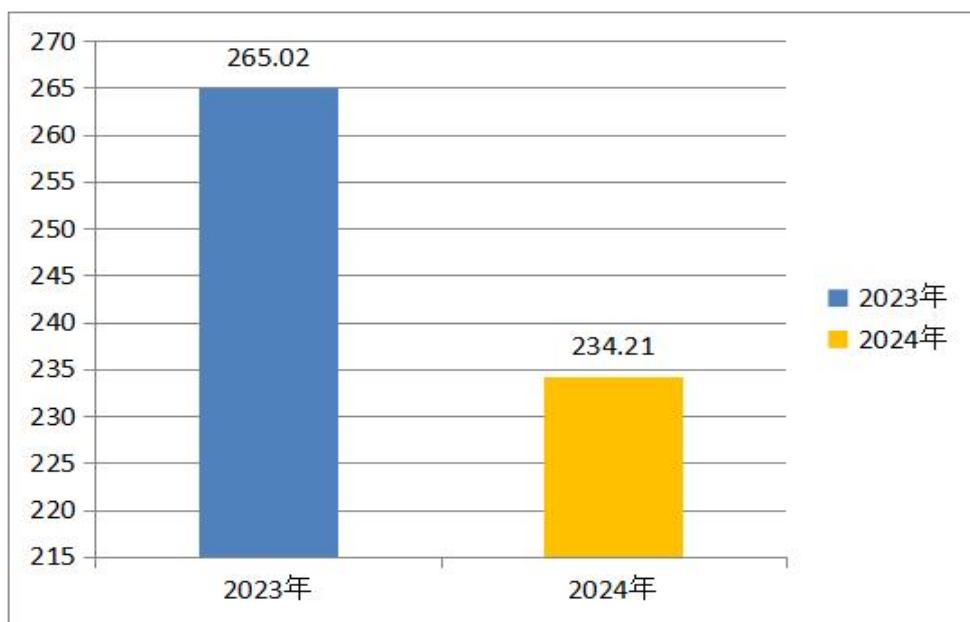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年收入合计234. 2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7. 56万元，占63%；事业收入86. 65万元，占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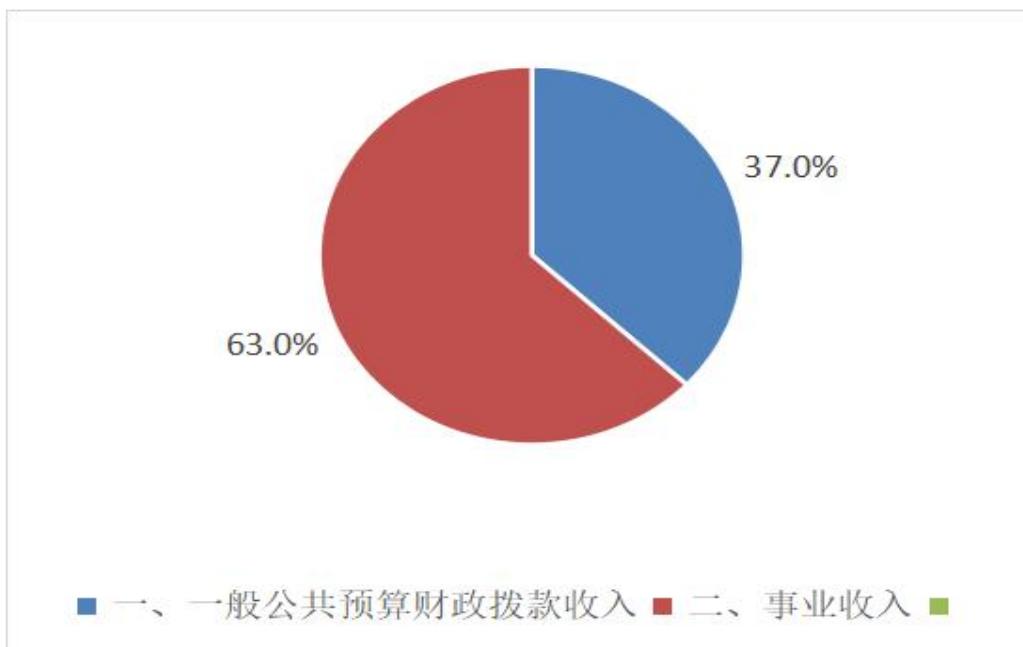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年支出合计224.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2.28万元，占67.8%；项目支出72.2万元，占3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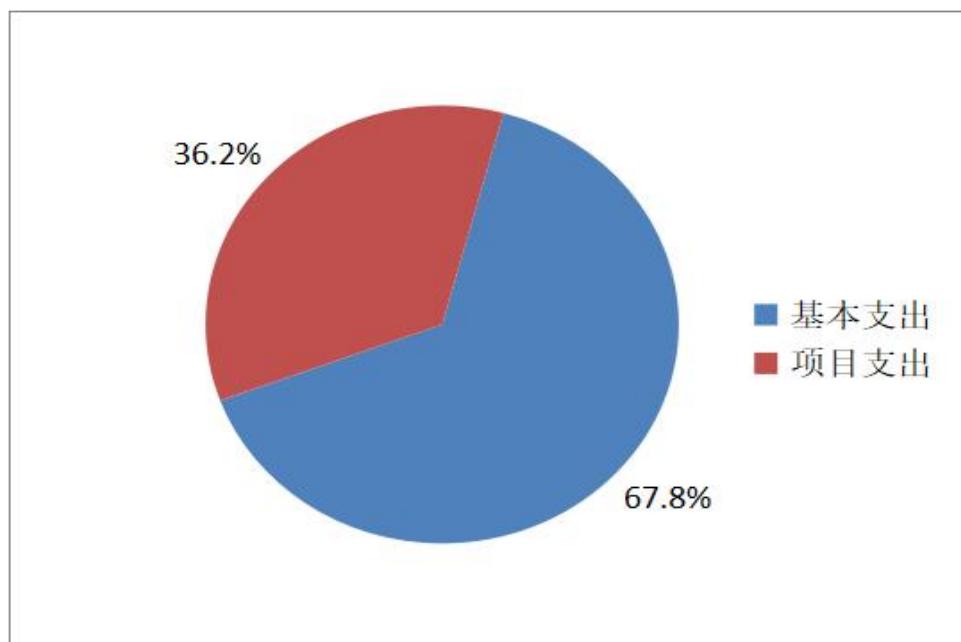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47.5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3.46万元，下降8.4%。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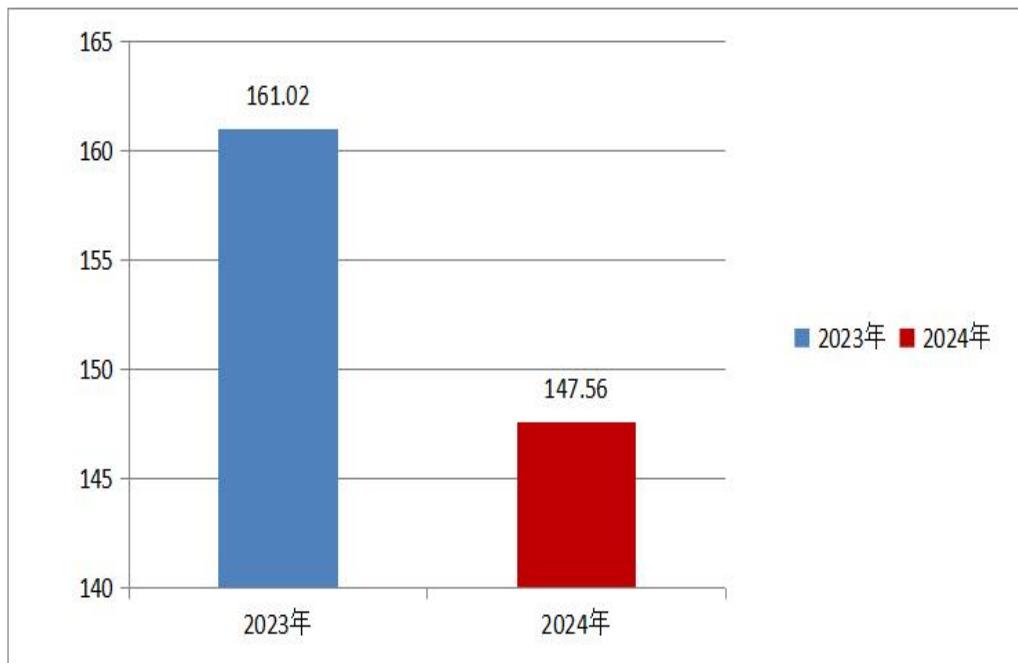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7.5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5.7%。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3.46万元，下降8.4%。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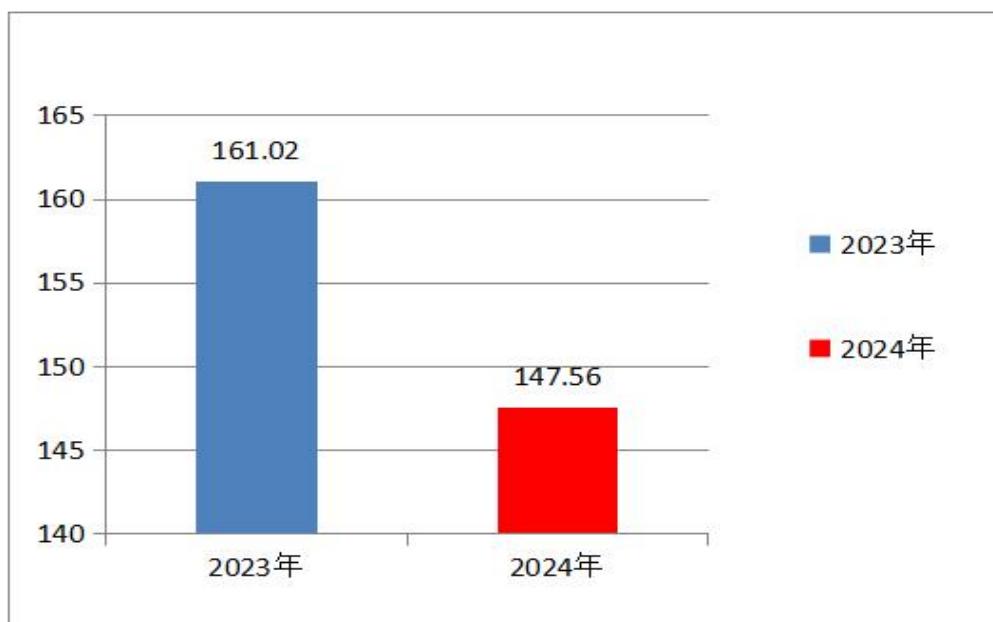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7.5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31万元，占7%；卫生健康支出129.11万元，占87.5%；住房保障支出8.15万元，占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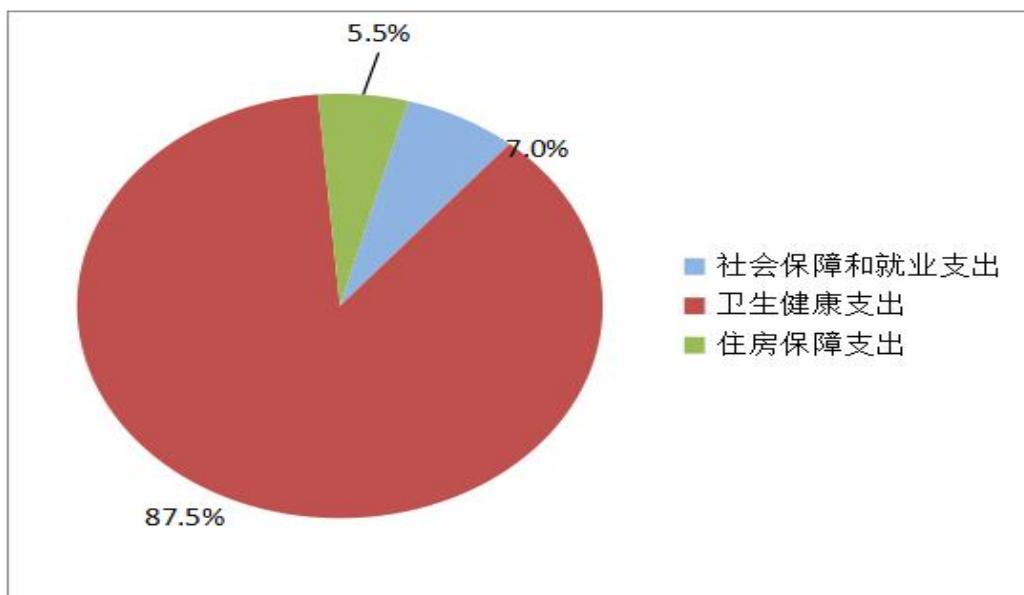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21.6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7.5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66.6%。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0.31万元，支出决算为10.3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5.37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3.1%。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全年预算为67.53万元，支出决算为57.0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4.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全年预算为36.73万元，支出决算为8.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2.1%。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全年预算为73.26万元，支出决算为45.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2.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考核

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全年预算为4.25万元，支出决算为1.2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9.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3.53万元，支出决算为3.5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8.15万元，支出决算为8.1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全年预算为4.27万元，支出决算为0.9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91万元，支出决算为2.9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全年预算为5.32万元，支出决算为4.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5.3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1.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2.43万元、津贴补贴3.05万元、绩效工资21.8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0.31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5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03万元、住房公积金8.15万元、生活补助0.94万元。公用经费4.0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0.34万元、印刷费0.32万元、水费0.54万元、电费0.6万元、邮电费0.6万元、差旅费0.5万元、维修（护）费0.1万元、委托业务费0.1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9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当年未编制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上下年均未发生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

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无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无变化。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无变化。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与2023年无变化。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苍溪县桥溪乡卫生院属于财政补助的事业单位，2024年未发生机关运行经费，与2023年决算数持平。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苍溪县桥溪乡卫生院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桥溪乡卫生院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药物制度项目等37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7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7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37个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绩效自评报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医疗卫生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指用于乡镇卫生院的人员及公用经费等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基层医疗机构的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指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指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过渡期临时性工作补助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其他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